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提前终止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虞樟星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持有本公司股份 21,272,00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8.19%）的持股 5%以上股东虞樟星先生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窗口期不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5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3%）。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收到虞樟星先生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虞樟星先生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虞樟星先生在上述减持计划期间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一）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虞樟星先生在上述减持计划期间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且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因虞樟星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其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虞樟星先生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272,00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8.19%。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虞樟星先生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虞樟星先生的减持计划及减持时间过半的进展情况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公告，本次其提前终止减持计划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承诺、股份减持计划的行为。

3、虞樟星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此次减持计划的提前终止不会对公司治理、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虞樟星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5月30日